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考试**  **类别** | **所学专业或职称** | **学位或学历** | **职业实践最少时间** |
| **一**  **级**  **建**  **造**  **师** | 一、按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人员，可免试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一）》、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二）》2个科目，只参加《药事管理与法规》、《药学（中药学）综合知识与技能》2个科目的考试：  1. 中药学徒、药学或中药学中专毕业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20年。  2. 取得药学、中药学专业或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15年。  二、考试成绩实行2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。参加4个科目考试的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；参加2个科目（级别为免二科）考试的须在当年通过应试科目，方可取得资格证书。  法律、经济或相关专业  取得其他理学类或者工学类专业学历或者学位的人员 | 中专 | 从事价格鉴证工作满7年 |
| 大学专科 | 从事价格鉴证工作满5年 |
| 大学本科 | 从事价格鉴证工作满3年 |
| 双学士、研究生班、硕士学位 | 从事价格鉴证工作满1年 |
| 相关专业 | 博士学位 | 不限 |
| 一、非经济、工程类专业毕业，其相对应的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年限延长2年。  二、不具备规定学历，但通过经济、会计、审计国家统一考试取得初级资格，并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5年。  三、按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为工程、经济类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并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2年，可免试1科相应考试科目：  已评聘为高级工程师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的，可免试《建筑工程评估基础》或《机电设备评估基础》科目；  已评聘为高级经济师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的，可免试《经济法》科目；  已评聘为高级会计师、高级审计师（含相应专业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的，可免试《财务会计》科目。  四、考试成绩实行3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。参加5个科目考试的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；参加4个科目（级别为免一科）考试的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，方可取得资格证书。 | | |
| 一、非经济、工程类专业毕业，其相对应的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年限延长2年。  二、不具备规定学历，但通过经济、会计、审计国家统一考试取得初级资格，并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5年。  三、按国家有关规定已评聘为工程、经济类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并从事资产评估相关工作满2年，可免试1科相应考试科目：  已评聘为高级工程师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的，可免试《建筑工程评估基础》或《机电设备评估基础》科目；  已评聘为高级经济师（含相应专业的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的，可免试《经济法》科目；  已评聘为高级会计师、高级审计师（含相应专业副教授、副研究员等）职务的，可免试《财务会计》科目。  四、考试成绩实行3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。参加5个科目考试的须在连续3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；参加4个科目（级别为免一科）考试的须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，方可取得资格证书。 | | |